附件5

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

服务承诺书

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：

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专著出版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 具有履行该服务项目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近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承诺以上内容属实，如有虚假，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：

公司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4年 月 日